系　所　別			臨床藥學研究所碩士班
組　　別			
所 組 代 碼			432
身　分　別			在職生
招 生 名 額			正取:1 備取:0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一、報考者須具藥學學士、臨床藥學學士(Pharm.D.)資格。 二、報名時須上傳現職工作單位主管「同意在職進修證明書」(此證明文件中須有「同意該員在職進修」之字句)。
考試項目	審查	審查項目	
		佔分比例	0%
	筆試	科目名稱	一、生物藥劑學 二、臨床藥學及治療學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40%
	口試	參加資格	筆試科目總分排名在前2名以內者。
		日期地點	日期：3月9日（二）上午9：00起 地點：藥學專業學院(台北市林森南路33號)110會議室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60%
考 試 科 目 分　　數 之 規 定			一、口試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二、考試成績(含筆試及口試)總平均未達6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三、同分參酌比序科目：口試。
加權計分科目 及百分比			
其 他 規 定			一、口試名單與相關公告請見本所網址，考生應主動查詢，不另通知。 二、符合參加口試資格者，請於3月8日(一)上午11時前，將下述資料送/寄達本所辦公室（100台北市林森南路33號209室）：1.現職工作單位主管之「推薦函」1封。2.就學計畫書。3.大學歷年成績單(影本)。4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(可不繳)。除推薦函外，請依序裝訂好，共需繳交5份。大學歷年成績單請另附一份正本。 三、就學計畫書表格請逕至本所網址下載。
放 榜 梯 次			於第2梯次放榜
聯 絡 電 話			(02)33668781
網　　址			https://www.mc.ntu.edu.tw/ntugicp/Index.action